



**GLOBAL
Sweeteners**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Sweetener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9 HK

913889 TW

中期報告 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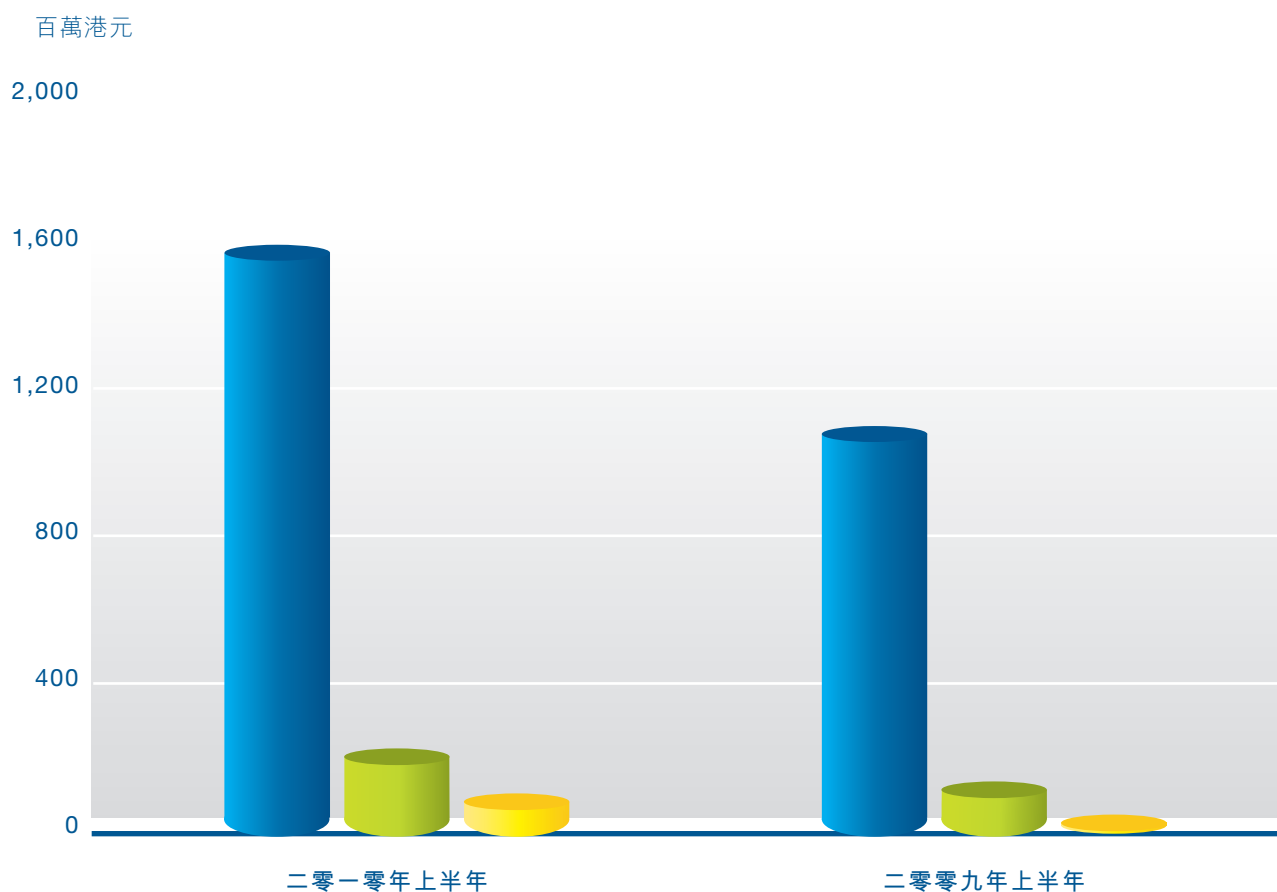
目錄

財務摘要	02
公司資料	04
致股東簡報	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8
其他資料披露	13
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6

未經審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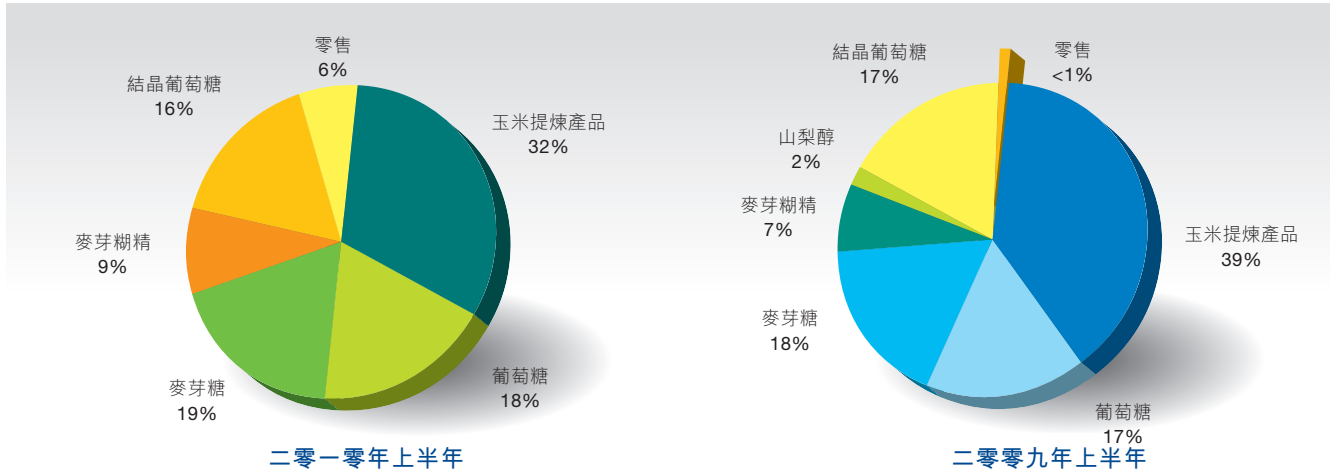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動 %
收益	1,526	1,053	44.9
毛利	184	93	97.3
除稅前溢利	80	11	60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63	4	1,492.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5.68	0.38	1,394.7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不適用

● 收益 ● 毛利 ● 純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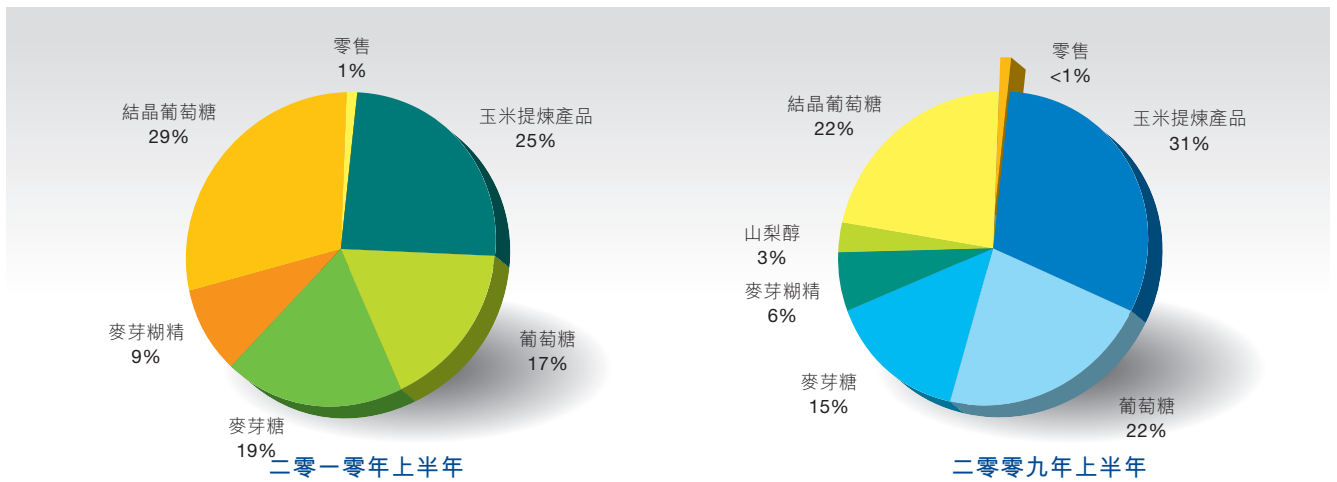


收益及銷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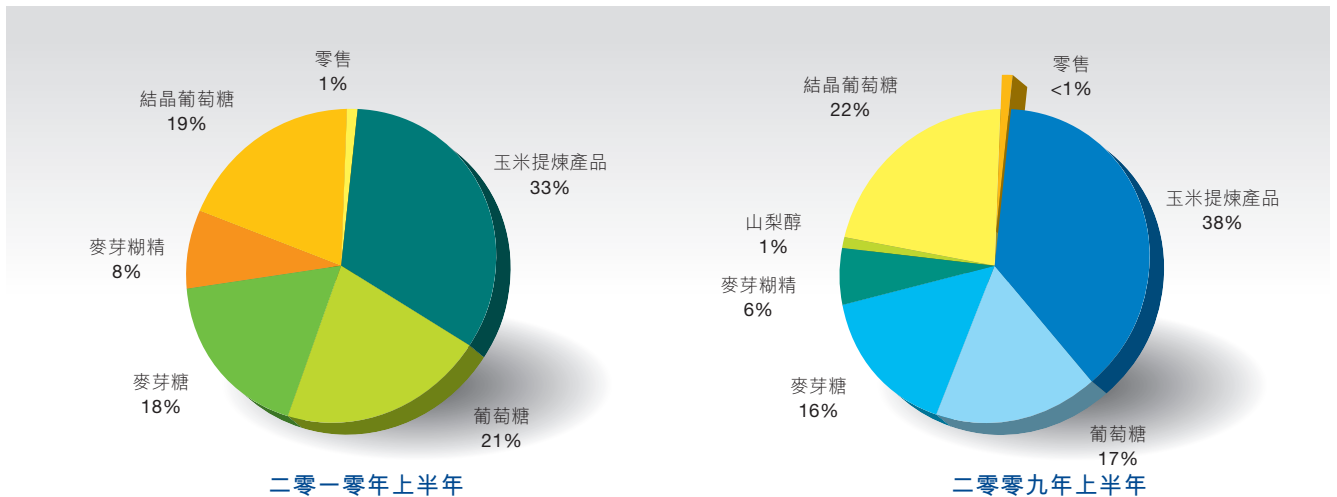
收益



毛利



銷售量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孔展鵬(主席)
張法政
李志勇
王桂鳳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育棠
高雲春
何力驥

公司秘書

李志勇，ACCA、HKICPA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二期
2403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字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長春市大成分理處
中國
吉林省長春市
西環城路932號

中國銀行(香港)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
P.O. Box 484, HSBC House
68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滙中心
26樓

網址

www.global-sweeteners.com

股份代號：

03889 HK
913889 TW

致：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呈報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營業額約**1,52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4.9%**。受惠於銷售增加，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各個生產設施的產能利用率均有上升，令單位成本同比減少，使本集團之整體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97.3%**至約**184,000,000**港元，毛利率維持於**12.1%**。

業務回顧

環球經濟自去年中開始改善，國內多項振興經濟措施亦漸見成效，內地整體市場氣氛和消費意慾回升，令各類商品需求穩步上揚。本集團的上游產品如玉米澱粉價格相對於去年同期有較顯著回升，而下游甜味劑產品的價格亦因糖價持續高企而處於理想水平。

期內，產品需求及售價改善，本集團把握時機擴充銷售，同時亦加強成本控制，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上升**15**倍至約**63,000,000**港元。

雖然在回顧期內，玉米價格有所調升，但由於本集團有效掌握市場消息，適時貯儲玉米，使本集團上半年玉米的平均成本控制於每公噸約人民幣**1,650**元。作為下游產品及其他行業加工原材料的上游產品，回顧期內因需求暢旺推動價格上揚。本集團的上游玉米提煉業務因原材料成本控制得宜和售價調升，令期內取得令人滿意的表現。

下游甜味劑業務延續自去年下半年的復甦趨勢，在穩健需求支持下，維持健康的發展。由於蔗糖產出受氣候影響減產，加上原油價格回復至七十美元以上水平，對可用作生產替代能源原料的糖類產品價格有著支持，甜味劑產品價格亦受惠於上述因素而提升。

隨著市場環境較去年同期顯著改善，使本集團能充分發揮龐大產能、分銷網絡及穩固客戶基礎的優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共銷售**401,000**公噸甜味劑產品，相較去年同期增加**20.1%**。

為滿足來自各行各業對甜味劑產品的暢旺需求，本集團旗下所有生產線的設備利用率於回顧期內已達**100%**；只有錦州之於去年建成的二十萬公噸新葡萄糖漿／麥芽糖漿生產線尚未完全發揮，但利用率亦達到六成。

另一方面，由於山梨醇的市場持續不景，為維持整體效益，本集團在回顧期內並沒有生產這類產品，將該條原來用作生產山梨醇的生產線改為生產利潤較高的結晶葡萄糖，充分發揮設施應對市場環境波動的靈活性。

於回顧期內，由於出口市場仍未完全恢復，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共出口 16,000 公噸玉米提煉產品及 11,000 公噸甜味劑產品，出口總量較去年同期下調約 14.8%，出口總量佔整體銷量的 4.4%。受惠於產品價格回復，使總體出口銷售額上升 12.3% 至 69,000,000 港元。目前，本集團的出口市場仍以菲律賓、日本及南韓等地為主。

本集團繼續實現在上市時所制定的業務發展計畫，在鞏固現有的甜味劑業務的同時，亦積極將業務伸延至食品相關之行業。本集團於去年起開展肉牛業務，並且於今年開始進入更高附加值的肉牛育肥業務，該項業務於上半年錄得約 3,000,000 港元毛利。

目前，本集團於遼寧省大連市及甘肅省平涼市分別設有育牛場，合共存欄量達 1,130 頭。該等牛肉產品銷售至國內多家連鎖超市，並供應若干著名酒店。

另外，本集團於今年三月份透過於台灣發行台灣存託憑證(913889.TW)在當地掛牌上市，並為新開展的肉牛業務提供資金，同時進一步提高大成糖業股份的流通量，及拓闊大成糖業的股東基礎。

未來展望

國內的主要甘蔗產區自去年底開始受旱災影響，甘蔗收成大幅下降。雖然旱情於今年第二季開始有所改善，但短期內無助提升甘蔗供應。而糖價在七、八月份仍然徘徊於每公噸人民幣 5,100 元的較高水平。由於供應短缺，加上油價回穩，預期全年糖仍會維持於每公噸約人民幣 5,000 元的較高水平。

本集團目前是國內最主要的玉米甜味劑生產商之一，在暢旺的甜味劑市場需求下，預期全年的銷售和售價會持續穩定發展。為了讓本集團能迅速回應市場需求增長，在錦州的大型廠區預留了充分廠房面積作未來擴展之用。但由於去年新增的錦州年產能二十萬公噸的葡萄糖漿／麥芽糖漿廠房現時的產能利用率仍為六成左右，加上位於長春的結晶葡萄糖生產線絕對足夠應付現時客戶的訂單，原定於今年第二季度在錦州建設的十萬公噸結晶葡萄糖廠和四萬公噸麥芽糊精生產線會稍為延後，待客戶訂單消化現有產能後便加快建築進度。

為有效控制玉米成本及維持上游業務毛利率於健康水平，本集團將繼續透過適時購入或售出其玉米庫存，靈活應對玉米價格的變動。

在新業務方面，由於肉牛業務尚處於發展初期，現時本集團所出產的牛肉產品以急凍牛肉產品為主，本集團正計劃逐步投入更多資源以發展毛利較高的新鮮牛肉產品。此外，本集團並正積極研究將高質牛肉產品出口，目前本集團正為牛肉產品申請出口認證。

由於沒有大型的固定資產投資，本集團預期全年的資本性開支將不超過 50,000,000 港元。本集團目前的手頭現金充裕，資產負債比率相對偏低，令本集團在應對未來的多元化發展的資金需要時擁有更大靈活性。

致股東簡報

(續)

本集團在玉米加工與玉米甜味劑領域已奠下堅實的基礎。大成糖業在以甜味劑作為核心業務的同時，亦會繼續將業務向下游拓展至零售市場。推出零售小包裝甜味劑產品及牛肉產品，是本集團為擴闊業務至零售市場的第一步。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通過推出新產品，使零售產品線更為多元化。

主席

孔展鵬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產銷，該等產品分為上游及下游產品。玉米澱粉再作下游提煉，以生產多種玉米甜味劑，該等玉米甜味劑分為三類：玉米糖漿(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固體玉米糖漿(結晶葡萄糖及麥芽糊精)及糖醇(山梨醇)。本集團亦透過直接向連鎖超級市場及最終用戶推出其自家品牌甜味劑及牛肉產品從事零售業務。

營商環境

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受原材料價格(主要為玉米顆粒及玉米澱粉)、各種產品及有關替代產品在市場的供求情況以及產品不同的規格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玉米顆粒的平均價格較去年同期上升12.5%，而玉米澱粉的平均售價則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33.2%。

財務表現

本集團本期間的綜合收益及毛利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加約44.9%及97.3%至約1,526,000,000港元及18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53,000,000港元及93,0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平均售價及銷量增加所致。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純利增加約59,000,000港元至約6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0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擴充銷售及控制成本的努力，以及自二零零九年以來市場氣氛改善所致。

上游產品

(銷售額：49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16,000,000港元))

(毛利：4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量分別約為123,000公噸(「公噸」)(二零零九年：135,000公噸)及76,000公噸(二零零九年：72,000公噸)。玉米澱粉的內部消耗約為59,000公噸(二零零九年：36,000公噸)，作為錦州及上海生產廠房的原材料。

隨著市道復甦，上游產品的營商環境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持續改善。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售價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3.2%及6.2%至每公噸2,638港元及每公噸2,184港元(二零零九年：1,980港元及2,057港元)。然而，玉米價格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上升12.5%，因此，於本期間，玉米澱粉分部錄得毛利率約17.6%(二零零九年：8.0%)，而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則錄得毛損率約7.3%(二零零九年：毛利率：5.2%)。

玉米糖漿

(銷售額：55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61,000,000港元))

(毛利：6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銷量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7.9%及28.6%。

於本期間，用作下游產業的葡萄糖漿的內部消耗減少至約183,000公噸(二零零九年：193,000公噸)。隨著錦州的新葡萄糖／麥芽糖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投產，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銷量分別增加至約125,000公噸(二零零九年：90,000公噸)及112,000公噸(二零零九年：87,000公噸)。因此，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收益分別增長約54.3%及53.6%至約269,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74,000,000港元)及28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87,000,000港元)。

儘管於本期間內原材料(玉米澱粉)價格大幅上升，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分部分別錄得毛利率約11.3%(二零零九年：11.8%)及12.3%(二零零九年：7.4%)，乃由於其售價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8%及19.5%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向大成生化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出售約86,000公噸(二零零九年：48,000公噸)葡萄糖漿。

固體玉米糖漿

(銷售額：37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57,000,000港元))

(毛利：7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7,000,000港元))

固體玉米糖漿於本期間的收益增加約46.8%，此乃由於售價及銷量增加所致。結晶葡萄糖及麥芽糊精的售價分別上升約33.2%及22.4%，以及結晶葡萄糖的銷量維持於約119,000公噸(二零零九年：120,000公噸)的相若水平，而麥芽糊精的銷量則增加約50.2%至約46,000公噸(二零零九年：31,000公噸)。因此，結晶葡萄糖及麥芽糊精的收益分別增加約32.0%及84.0%至約24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84,000,000港元)及13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3,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結晶葡萄糖及麥芽糊精錄得毛利分別約5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1,000,000港元)及17,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00,000港元)，毛利率則分別為22.1%(二零零九年：11.3%)及12.6%(二零零九年：8.1%)。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售價上升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出售約106,000公噸(二零零九年：111,000公噸)結晶葡萄糖。

糖醇

(銷售額：無(二零零九年：19,000,000港元))

(毛利：無(二零零九年：3,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由於山梨醇市場氣氛低迷，故生產線轉作生產結晶葡萄糖。

零售業務

(銷售額：10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毛利：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進入牛肉業務，令產品更多元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供90,000,000港元作為肉牛買賣及育肥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期間，牛肉業務錄得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約10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及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擴展其業務線至肉牛育肥業務。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牧場約有1,130頭肉牛，當中包括340頭安格斯肉牛及790頭本地肉牛。

出口銷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口約 16,000 公噸(二零零九年：22,000 公噸)上游玉米提煉產品及 11,000 公噸(二零零九年：9,000 公噸)玉米甜味劑；出口銷售分別約為 33,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5,000,000 港元)及 36,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26,000,000 港元)。

經營支出及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的銷量及員工人數增加，經營支出(財務成本除外)增加 11.4%。該等經營支出佔營業額的比例減少至 5.2% (二零零九年：6.6%)，乃主要由於嚴格控制經營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率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財務成本增加至約 25,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7,000,000 港元)，此乃由於在錦州採購玉米顆粒而增加國內銀行借貸 384,000,000 港元所致。

於本期間，若干附屬公司因稅務優惠期屆滿而須按 25.0% 繳納企業所得稅，故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整體實際稅率約為 20.4% (二零零九年：65.1%*)。

* 二零零九年同期的高稅率乃主要由於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錦州元成」)及另一家附屬公司的經營虧損約 13,000,000 港元所致。

合營企業表現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嘉吉公司擁有一個合營項目，嘉吉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高果糖漿。於本期間，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約為 5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000,000 港元)。

股東應佔純利

由於整體毛利及銷量增加，本期間股東應佔純利增加約 1,492.9% 至約 63,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4,000,000 港元)。

重要交易

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及台灣中央銀行申請，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向台灣證期局申請發售 100,000,000 份台灣存託憑證及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台灣存託憑證相當於 100,000,000 股本公司新股份，及 100,000,000 股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大成生化的全資附屬公司)轉讓予台灣存託憑證的存託銀行的本公司股份(「台灣存託憑證發行事項」)。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前取得所有相關機關的批准。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的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發售價為每份台灣存託憑證新台幣 15.5 元。本公司根據台灣存託憑證發行事項發行新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 184,000,000 港元。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所公佈，董事會擬將台灣存託憑證發行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高檔牛肉產品業務的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台灣存託憑證上市乃籌集額外資金以供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適當方法。經考慮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金需要、現行市況及台灣存託憑證發行事項相比起其他集資活動方式所涉及的成本後，董事會相信，台灣存託憑證發行事項為最適當的方法，因為可擴大本公司的資本基礎、以最低攤薄影響最多約**8.70%**擴闊本公司的股東基礎、於台灣增加公眾對本集團的認識，並為本集團提供額外集資平台，而另一方面卻毋須產生額外利息成本或增加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

於台灣存託憑證發行事項後，大成生化於本公司的權益由約**66.75%**減少至約**52.24%**。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合共約**90,000,000**港元用作零售業務。其餘所得款項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短期存款。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借貸淨額

本集團的借貸淨額約為**48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5,000,000**港元)。借貸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約**184,000,000**港元所致。

計息借貸的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85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1,000,000**港元)，其中約**11.8%**(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以港元為單位，餘額則以人民幣為單位。本期間的平均利率約為每年**6.1%**(二零零九年：**6.6%**)。

須於一年內及第二至第五年全數償還的計息借貸比率分別約為**53.4%**(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6%**)及**46.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還款方式主要因本期間內將若干短期銀行借貸重新分配為長期銀行借貸而改變。

周轉日數、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公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九十日，視乎客戶的信譽及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而定。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中，約**11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00,000**港元)為貿易性質部分，於計算應收賬款周轉日數時已包括該金額。於本期間，由於嚴格控制信貸期，應收賬款周轉日數下跌至約**56**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日)。同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因與大成生化集團進行採購交易而產生約**2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港元)的尚欠結餘，乃分類為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於計算應付賬款周轉日數時，該等結餘乃作為應付賬款考慮。本期間內，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增加至**17**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日)，作為現金流量管理一部分。隨著錦州元成的玉米顆粒存貨水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增加至約**218,000**公噸(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000**公噸)，本期間的存貨周轉日數增加至約**84**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日)。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上升至約**1.8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及**1.15**(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9**)，乃由於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所致。資本負債比率包括(i)銀行借貸相對資產總值；(ii)銀行借貸相對股權；及(iii)債務淨額(即銀行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淨餘額)相對股權，分別約為**26.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1%**)、**45.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及**25.8%**(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8%**)。由於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約**184,000,000**港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改善。利息覆蓋率(即息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除以財務成本)於本期間維持於約**6.1**倍(二零零九年：**6.7**倍)。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經營，交易亦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不擬對沖其人民幣外匯波動風險。然而，本集團將時刻檢討經濟狀況、業務分部發展及整體外匯風險情況，並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措施。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本集團矢志躋身為亞洲具領導地位的玉米甜味劑製造商，並進軍全球市場，雄踞業內一席。為達成此目標，本集團將會致力擴大市場份額，增強產品組合陣容，亦會透過公司研發及透過與在國際市場上領先的知名製造商組成策略性業務聯盟，加強開發高增值產品及嶄新應用的優勢。

以產能及產量計算，本集團為中國最大的玉米甜味劑生產商之一，因此，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首要任務乃擴充產能，以維持其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也要積極拓展其銷售網絡。

本公司將繼續觀察市場動向，並不時檢討增加產能的需要、可行性及時間表。擴充計劃的資金將會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撥付。

長遠而言，董事會擬於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現時位置及中國其他地點興建新生產設施，最終目標為提升其產能及市場佔有率。目前預期此等新生產設施將由本公司的新附屬公司或與第三方設立的合營公司負責興建。

為使業務多元化，本集團推出零售小包裝甜味劑產品及牛肉產品，作為擴展其業務線至零售市場的第一步。目前，該等產品於中國透過全國各地的連鎖超級市場直接售予客戶。本集團日後將透過推出新產品，繼續多元化其零售產品種類。

原材料價格波動方面，本集團的目標一直為確保以最低價格取得玉米顆粒供應。為更有效利用現有玉米儲存設施，本集團將探索進一步降低其玉米成本及以更全面的玉米採購政策及網絡確保其玉米供應的可能性。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 1,200 名全職僱員。本集團著重人力資源對其成功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招攬合資格且經驗豐富的人才加盟，冀望提高產能，開發更多嶄新產品。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會按功績給予酌情花紅，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亦會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並推行與表現掛鈎的佣金制度。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發本期間的中期股息。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佔本公司／ 相聯法團有關類別 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孔展鵬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 (「大成生化」)	實益擁有人	18,256,6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L)(附註2)	0.56
	大成生化	受控制公司權益	241,92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L)(附註2)	7.45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984,000股 股份(L)(附註3)	0.17
李志勇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00,000股 股份(L)(附註4)	0.26

附註：

- 「L」字母代表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
- 於孔展鵬先生以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權益身份擁有權益的18,256,000股股份及241,920,000股股份中，5,216,000股股份及69,120,000股股份為根據大成生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所公佈大成生化的供股分別可供孔展鵬先生及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認購的供股股份保證配額。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孔展鵬先生實益擁有。
- 該等股份由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持有。
- 該等股份為根據該計劃授予李志勇先生的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任何董事被視為擁有其股份及債權證權益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如下：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附註 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大成玉米生化」)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股份 (L)	52.20
大成生化	受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 2)	600,5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股份 (L)	52.24

附註：

1. 「L」字母代表該名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權益。
2. 該等股份以大成生化的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的名義登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大成生化被視為於大成玉米生化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投放相當資源於選取及訂立最佳實務準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本期間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遵照守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董事會認為，董事的任命和罷免應由董事會集體決定，故無意採納守則最佳實務的建議成立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操守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董事已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及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並採納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陳育棠先生。審核委員會的其他成員為何力驥先生及高雲春先生。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召開會議，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控制、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效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孔展鵬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力驥先生及高雲春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孔展鵬先生。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指標檢討及通過與表現掛鈎的酬金。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即李志勇先生及王桂鳳女士)組成，負責監察、審閱及管理本集團與大成生化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除外)(統稱「大成生化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編製持續關連交易報告，並定期呈交予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於本期間曾舉行六次會議。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由董事會設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監督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其中包括)：

- (1) 不時訂立及修訂詳細的規則及指引(「規定指引」)，以供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遵守，據此確保與大成生化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將根據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訂立的有關協議(「大綱協議」)，並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2) 每季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就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以及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山梨醇及玉米甜味劑(「建議買賣事項」)的進行是否按照規定指引進行而呈交的季度報告(「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
- (3) 就大成生化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公用設施服務(「公用設施服務」)而言，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提交的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即按照大成生化集團實際所產生的成本及支出金額的憑證及詳細計算，審核大成生化集團於前季度如何收取有關費用，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採取行動追討大成生化集團多收的任何費用；
- (4) 就大成生化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銷售代理服務(「銷售代理服務」)而言，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提交的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即按照大成生化集團實際所產生的成本及支出金額的憑證及詳細計算，審核大成生化集團於截至六月三十日或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半年期間如何收取有關費用；及
- (5) 向董事會申報其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所得結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確保所訂立的交易將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誠如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所批准，沿用的規定指引已獲董事會採納並於本期間內沿用。沿用的規定指引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1) 本集團不得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或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及／或山梨醇，或自大成生化集團取得相關公用服務或銷售代理服務，除非大成生化集團同意該等交易的購買價／售價及應付費用及其他商業條款將按規定指引所訂的方式釐定則除外。

- (2) 就本集團以澱粉乳形式向大成生化集團購買玉米澱粉：
- (i) 在本集團擬就須於某一曆月(「該曆月」)的需求向大成生化集團以澱粉乳形式購買玉米澱粉，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在該曆月之前的一個月的月底前獲取最少一個(或由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不時指定的數目)的獨立供應商就當時向本集團以澱粉乳形式供應可資比較規格及數量的玉米澱粉所提出的報價及其他主要商業條款(包括所提供的信貸條款)，以及在該曆月月底前(但無論如何於下文(iv)段所述澱粉結算日當日或之前)獲取相關獨立供應商的當時報價及主要商業條款；
 - (ii) 倘自該等獨立供應商所取得以澱粉乳形式供應玉米澱粉的報價並不包括任何運輸、存儲及／或保險成本，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憑支援證據估計本集團將因自該等獨立供應商採購玉米澱粉而產生的額外單位成本價(不論是由其本身或透過獨立協力廠商服務供應商所產生)(「估計成本」)；
 - (iii)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向大成生化集團取得其於該曆月直至下文(iv)段所述澱粉結算日止期間向其獨立協力廠商客戶供應可資比較數量及指定規格的玉米澱粉的平均單位售價及其他主要商業條款(包括所提供的信貸條款)；及
 - (iv) 大成生化集團於該曆月中以澱粉乳形式向本集團所供應的玉米澱粉的總買價及商業條款應於該曆月結束前五個營業日內結算；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比較(aa)上述(iii)段所述的平均單位售價(但扣除因以澱粉乳形式供應玉米澱粉而所節省了該曆月中獨立協力廠商銷售客戶應承擔並向大成生化集團支付有關運輸、存儲、保險、乾燥及／或包裝的單位成本價)；及(bb)獨立供應商在上述(i)段的報價再加上該曆月的估計成本(如需要者)，以當中較低者及上文(i)及(iii)段所述對本集團最優惠的條款釐定為該曆月本集團以澱粉乳形式向大成生化集團購買玉米澱粉的單位買價及條款。
- (3) 就本集團於某一曆月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及山梨醇，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於該曆月結束前的五個營業日內結算，並以以下方式所釐定的價格及條款作為本集團該曆月向大成生化集團供應玉米甜味劑及山梨醇的單位售價及其他商業條款：
- (i)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獲取與可資比較規格及數量的玉米甜味劑及山梨醇於該曆月市場單位售價有關的市場資料；
 - (ii) 倘所提供的市場單位售價資料不足夠，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獲取本集團於該曆月直至上文(3)段所述糖醇結算日止期間向獨立協力廠商客戶銷售可資比較規格及數量的產品所提出的平均單位售價及其他主要商業條款；
 - (iii) 倘上述的市場單位售價資料或向獨立協力廠商客戶所提出的單位售價下的產品規格與糖醇交易的玉米甜味劑及山梨醇的規格不同，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應就如何參考上文的市場單位售價資料或向獨立協力廠商客戶所提出的單位售價而釐定的單位售價作出詳細分析，以確保該等特定規格的產品的建議售價是公平合理且按正常商業條款而釐定。

- (4)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須於每季結束後的十五日內，就該季度內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以及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玉米甜味劑及山梨醇向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呈交季度報告。
- (5) 如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季度或(就大成生化集團提供的銷售代理服務而言)半年度報告涵蓋的期間所進行的任何持續關連交易偏離有關大綱協議的條款及／或違反規定指引(包括但不限於違反有關訂價基準)的規定，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有權要求本集團採取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所認為恰當的措施(包括價格調整)以修正有關偏離或違反情況。
- (6) 本集團的核數師將獲委任，以每季審議持續關連交易(大成生化集團提供的銷售代理服務除外)，以及每半年審議大成生化集團提供的銷售代理服務，並向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報告其審議結果。該報告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38條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核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就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於本期間的建議買賣事項、公用設施服務及銷售代理服務而呈交的持續關連交易季度報告。詳細結果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刊發。誠如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所報告，(i) 於本期間內進行的建議買賣事項符合規定指引；(ii) 大成生化集團就其於本期間內所提供的公用設施服務及銷售代理服務收取的費用，已根據相關大綱協議收取；及(iii) 概無其他須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營辦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該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生效，除非以任何方式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起10年有效。

下列購股權於本期間根據本公司該計劃尚未行使：

參與者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授出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歸屬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 每股港元	緊接行使日期 前的加權平均 收市價 每股港元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每股港元
	一月一日	於本期間失效	於本期間行使	六月三十日							
李志勇	3,000,000	-	-	3,000,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	-	1.59	1.63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	330,000	-	-	330,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	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	-	1.59	1.63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	368,000	(164,000)	(204,000)	-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0.99	0.87	1.57	2.00
	3,698,000	(164,000)	(204,000)	3,330,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授出可認購3,33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本約0.29%。於本期間內，概無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已獲授出或被註銷。

於本報告日期，3,330,000股股份根據該計劃可予發行，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的已發行股本約0.29%。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自刊登最近期本公司年報以來，陳育棠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創生控股有限公司(「創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創生的股份已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聯交所上市。此外，陳先生為嘉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更改名稱為中聚雷天電池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物	4	1,525,736	1,052,788
銷售成本		(1,341,793)	(959,565)
毛利		183,943	93,223
其他收入	4	14,223	4,905
銷售及分銷成本		(62,756)	(44,843)
行政費用		(31,989)	(27,716)
其他支出		1,295	—
財務成本	5	(25,161)	(16,96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545	2,839
除稅前溢利	6	80,100	11,439
所得稅開支	7	(16,201)	(7,442)
本期間溢利		63,899	3,99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57)	1,152
本期間總全面收益		63,642	5,149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3,238	3,970
少數股東權益		661	27
		63,899	3,997
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62,981	5,122
少數股東權益		661	27
		63,642	5,149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8	5.68 港仙	0.38 港仙
— 攤薄	8	5.67 港仙	0.38 港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擬派股息的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67,675	1,199,849
預付土地租金		106,063	109,07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6,444	6,472
商譽		183,538	183,538
遞延稅項資產		1,477	26
生產性生物資產	11	9,054	7,94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2	95,010	94,46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69,261	1,601,371
流動資產			
存貨		621,692	367,16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364,787	428,9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560	79,268
消耗性生物資產	11	8,135	1,219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8(c)	17,954	484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8(c)	21,086	22,23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8(c)	159,120	53,380
可收回稅項		—	3,24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8,967	296,556
流動資產總值		1,631,301	1,252,51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108,928	48,8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11,927	132,67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54,494	629,77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8(c)	3,546	3,18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8(c)	198,682	174,884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101
應付稅項		978	3,995
流動負債總額		878,555	993,445
流動資產淨值		752,746	259,0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22,007	1,860,43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96,067	171,348
遞延稅項負債		53,294	53,294
非流動負債總額		449,361	224,642
資產淨值		1,872,646	1,635,79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114,948	104,927
儲備		1,751,321	1,514,659
擬派末期股息		—	10,493
		1,866,269	1,630,079
少數股東權益		6,377	5,716
權益總額		1,872,646	1,635,79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資產重估 儲備	法定 公積金	外匯波動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撥派 末期股息	總計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4,927	579,388	24,534	88,305	150,226	1,667	670,539	10,493	1,630,079	5,716	1,635,795
本期間總全面收益	—	—	—	—	(257)	—	63,238	—	62,981	661	63,642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21	235	—	—	—	(95)	43	—	204	—	204
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	10,000	178,198	—	—	—	—	—	—	188,198	—	188,198
股份發行支出	—	(4,700)	—	—	—	—	—	—	(4,700)	—	(4,700)
已宣派的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	—	—	—	—	(10,493)	(10,493)	—	(10,49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14,948	753,121*	24,534*	88,305*	149,969*	1,572*	733,820*	—	1,866,269	6,377	1,872,646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綜合儲備1,751,32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4,659,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資產重估 儲備	法定 公積金	外匯波動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4,500	574,473	12,253	77,389	149,147	1,992	605,770	1,525,524	—	1,525,524	
本期間總全面收益	—	—	—	—	1,152	—	3,970	5,122	27	5,149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601	—	601	—	601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5,195	5,19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4,500	574,473	12,253	77,389	150,299	2,593	609,740	1,531,247	5,222	1,536,46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5,783)	223,6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5,712)	(101,83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4,163	(268,2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72,668	(146,36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6,556	423,113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57)	1,152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8,967	277,9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2,513	277,901
於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66,454	—

1. 公司資料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通過的董事(「董事」)決議案，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二期2403室。本集團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及以玉米為原料的甜味劑產品的產銷，以及飼養肉牛及牛肉銷售。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發生變化。

本公司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或「大成玉米生化」)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該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述者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本集團已就本期間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 — 集團現金結算及以股份形式付款的交易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益的計劃的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	租賃 — 就香港土地租賃釐定租期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的修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計算方法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供股分類的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的修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¹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其載有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修訂的過渡規定。就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及因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而產生修訂的過渡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的修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或詮釋均具有個別過渡條文。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細分為業務單位。三個可報告營運分部如下：

- (i)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產銷；
- (ii) 以玉米為原料的甜味劑分部包括葡萄糖漿、麥芽糖漿、高果糖漿、結晶葡萄糖、麥芽糊精及山梨醇的產銷；及
- (iii) 生物產品分部包括飼養肉牛及銷售牛肉。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評價表現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者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以及公司收益及開支。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及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客戶。地區資料為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另一基礎。

(a) 業務單位資料

	玉米提煉產品		以玉米為原料的甜味劑		生物資產		合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490,955	415,562	933,232	637,226	101,549	—	1,525,736	1,052,788
分部間銷售	161,458	86,931	—	—	—	—	161,458	86,931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161,458)	(86,931)	—	—	—	—	(161,458)	(86,931)
收益	490,955	415,562	933,232	637,226	101,549	—	1,525,736	1,052,788
分部業績	49,645	6,024	43,383	26,529	1,665	—	94,693	32,553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339	503
未分配收益							14,430	7,24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201)	(11,889)
財務成本							(25,161)	(16,969)
除稅前溢利							80,100	11,439

(b) 地區資料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457,078	991,657	68,658	61,131	1,525,736	1,052,788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物的發票值扣減退貨撥備及買賣折扣後的淨額。

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39	503
銷售廢料及原材料	6,535	3,908
匯兌收益／(虧損)	347	(539)
政府補助金*	6,241	674
其他	761	359
	14,223	4,905

* 本期間的政府補助金指根據當地稅務當局每年向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退回的雜稅報酬及對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作出有關環保的獎勵。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1,280	15,417
應收貼現票據的財務成本	3,881	1,552
	25,161	16,969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的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1,015,321	766,005
折舊		45,146	43,109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3,009	4,954
應收賬款撥回	13	(1,535)	(5)
僱員福利開支		20,884	15,681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撥備：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201	7,442
本期間稅項開支	16,201	7,442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內地所有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均為25%（二零零九年：25%）。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過往享有低稅率優惠政策的企業將逐步在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後5年內過渡為按法定稅率繳稅。其中，享用15%的企業所得稅率的企業須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繳付18%、20%、22%、24%及25%的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全部於中國內地營業的附屬公司於其營運的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免繳50%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本期間，一家（二零零九年：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中國適用的現行稅率50%計算。

由於本集團其中一家（二零零九年：一家）中國附屬公司仍於其營運的首兩個獲利年度內獲豁免繳納所得稅，故並無就該公司作出所得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餘下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公司作出所得稅撥備。

可收回稅項指若干集團公司所繳稅項超過估計稅項負債的款項。

8.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綜合溢利約 63,238,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 3,970,000 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12,797,000 股(二零零九年: 1,045,000,000 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 63,238,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 3,970,000 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15,202,000 股(二零零九年: 1,045,000,000 股)(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12,797,000 股(二零零九年: 1,045,000,000 股), 以及假設被視為於期內行使購股權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05,000 股(二零零九年: 無))計算。

9.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99,849	1,243,713
添置	13,108	24,157
重估盈餘	—	17,461
出售	(136)	(543)
折舊	(45,146)	(84,93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7,675	1,199,849

11. 生物資產

於呈報期末,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總金額及數量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生產性生物資產	9,054	7,949
消耗性生物資產	8,135	1,219
	17,189	9,168

11. 生物資產(續)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包括生產性肉牛及消耗性肉牛。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允值基準重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由吉林聖祥茗達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獨立估值。生物資產的公允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乃以市場法釐定，即按最近期市場交易價格釐定。

12.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55,010	54,465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40,000	40,000
	95,010	94,465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借出的40,000,000港元長期貸款指一項準權益貸款，乃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40,000,000港元的長期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一零一年或共同控制實體清盤、清算或解散時償還(以較早者為準)。

本集團應收共同控制實體的應收賬款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18(c)披露。

共同控制實體的詳情如下：

名稱	已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的面值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	投票權及 分享溢利	
大成生化—嘉吉(控股) 有限公司	1,000港元	香港	50	50	投資控股
大成嘉吉高果糖(上海) 有限公司*	3,000,000美元	中國內地	50	50	生產及銷售高果玉米糖漿

* 外商獨資企業

上述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全部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12.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63,880	60,860
非流動資產	17,611	18,254
流動負債	(5,675)	(3,859)
非流動負債	(20,806)	(20,790)
資產淨值	55,010	54,46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收益	36,262	34,991
其他收入	534	289
總開支	36,796	35,280
稅項	(36,182)	(31,936)
除稅後溢利	(69)	(505)
	545	2,839

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18,564	269,667
應收票據	47,272	161,985
減值	(1,049)	(2,680)
總計	364,787	428,972

本集團一般授予慣常客戶 90 日信貸期，並向兩名擁有長期業務關係及信貸紀錄良好的主要客戶授予 180 日信貸期。本集團致力對結欠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而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應收賬款不計息。本集團就一名位於中國內地的客戶的應收賬款面對重大集中風險，該等應收賬款佔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的 26% (二零零九年：7%)，致使存在重大集中風險。

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呈報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71,614	174,663
一至兩個月	78,002	114,686
兩至三個月	58,293	95,369
三個月以上	56,878	44,254
總計	364,787	428,972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680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680
已撥回減值虧損	(1,535)	—
撤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96)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9	2,680

不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335,634	413,548
逾期少於一個月	578	9,248
逾期一至三個月	13,568	4,011
逾期三個月以上	15,007	2,165
總計	364,787	428,972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賬款乃來自大量不同客戶，彼等在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與多名於本集團具備良好信貸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轉變，且結餘仍被認為可以全數收回，故並無需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

14. 應付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得供應商給予30至90日信貸期，其一般以現金結算。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呈報期末，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5,410	33,115
一至兩個月	18,212	5,666
兩至三個月	6,186	2,516
三個月以上	9,120	7,534
總計	108,928	48,831

15. 股本

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變動的概要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0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149,478,000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9,274,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114,948	104,92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為1,149,478,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本變動如下：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204,000份購股權股份所附帶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0.99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20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扣除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約為202,000港元。

15. 股本(續)

- (2)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已於台灣公開發售 100,000,000 份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相當於 100,000,000 股本公司已發行的本公司新股份，及 100,000,000 股直接控股公司大成玉米生化已轉讓的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已與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發售價為每份台灣存託憑證新台幣 15.5 元(相等於約 3.79 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發行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新股份，產生扣除台灣存託憑證發售相關開支前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 184,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的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16.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為授予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信貸提供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附屬公司已提用的銀行信貸額約為 1,348,315,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2,000,000 港元)。

17. 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租金及租賃樓宇	24,095	29,473
廠房及機器	18,883	8,273
注資	8,479	8,479

18.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的交易

期內得悉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同系附屬公司採購			
— 玉米澱粉	(i)	424,649	286,443
向同系附屬公司出售			
— 玉米甜味劑	(ii)	370,713	249,641
— 山梨醇	(ii)	—	18,469
向共同控制實體出售			
— 玉米澱粉	(ii)	23,545	7,076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收取的公用設施成本	(iii)	5,874	5,184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公用設施成本	(iii)	45,655	45,527

(i) 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採購玉米澱粉。此等採購以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為依據。

(ii) 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及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出售玉米甜味劑產品及山梨醇。此等銷售以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為依據。

(iii) 本集團採用由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所提供的公用設施，而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則採用由本集團所提供的公用設施。該等公用設施成本乃按實際產生的成本計算。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474	2,554
退休福利	6	6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的酬金總額	3,480	2,560

(c) 關連人士的結餘

集團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該等結餘與其公允值相若。



致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 20 至 35 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的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 8 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 樓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